

台灣兒童伊比力斯協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71巷15弄
11號1樓

承辦人：林玉娟

電話：02-28213070

電子信箱：ceat@childepi.org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伊比力斯字第1140000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認識伊比力斯校園教育課程申請辦法 (0000004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為普及並宣導全國各級學校教師、職員工、校護、社工對
學生罹患伊比力斯(癲癇症)之認識及發作處理方法，促進
伊比力斯(癲癇)友善校園環境與提升學校輔導效益，維護
伊比力斯兒童的相關權益，實現友善的就學成長環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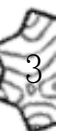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伊比力斯(癲癇症)盛行率約1%，全台灣至少有超過23萬人
罹患伊比力斯，其中60%在18歲以下發病，校園內經常需要
處理伊比力斯學生在學校發作或因腦部功能受影響造成學
習落後、記憶、情緒、認知行為等現況，如不了解疾症、
症狀或錯誤處置方式，形成教學現場輔導上的困擾。
- 二、為維護伊比力斯校園照護安全環境、促進伊比力斯(癲癇)
友善校園環境與提升學校輔導效益，實現伊比力斯友善校
園目的。本協會願意主動邀請神經內科(伊比力斯-癲癇)專
科醫師前往各級學校，向學校教師、職員工、校護、社
工、家長等做詳細且具實用之伊比力斯知能課程『認識伊
比力斯校園教育課程』。

特殊教育科 收文:114/04/15



041140033891 有附件



三、本課程無申請期限，申請方式請參考附件：『認識伊比力斯校園教育課程』申請辦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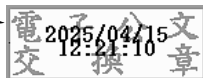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課程費用：免費

五、課程回饋：完成課程的學校，將頒發『伊比力斯友善校園認證』證書一份。

六、聯絡人：林玉娟社工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副本：台灣兒童伊比力斯協會



理事長 張明裕